

山东智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7 月 22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刘国永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4,041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4.88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国永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经公司董事会征询股东意见，拟选举刘国永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0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聂树刚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经公司董事会征询股东意见，拟选举聂树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0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赵砚青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经公司董事会征询股东意见，拟选举赵砚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0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陈晓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经公司董事会征询股东意见，拟选举陈晓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0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万征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经公司董事会征询股东意见，拟选举张万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0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孙培翔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经公司董事会征询股东意见，拟选举孙培翔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0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原章程：

第十二条：公司经营范围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：电力自动化系统、变电站自动化系统、配电网自动化系统、在线监控系统、工业自动化监控系统、电力电子元器件、电子测量仪器、电源系统及成套设备、交直流电源系统及在线监控系统、蓄电池监测系统、绝缘监测装置、一体化电源系统、输电线路图像/视频在线监控系统、输电线路可视化及隐患管理平台、输电线路在线监测系统、变电站智能辅助系统、巡视系统、六氟化硫监测系统、温度监测系统、仪器仪表、通信设备的研究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、技术服务、安装及维护；视频监控系统集成及维护；工业自动化系统集成及维护；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维护；安防工程施工及维护；智能综合布线工程施工及维护；电力工程施工；电力设施承装（修、试）；电网线路及电力设备的检测、维修技术服务；信息技术服务；软件开发、销售、技术服务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第一百零一条：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。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可以设副董事长，均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
修改为：

第十二条：公司经营范围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：

电力自动化系统、变电站自动化系统、配电网自动化系统、在线监控系统、工业自动化监控系统、电力电子元器件、电子测量仪器、电源系统及成套设备、交直流电源系统及在线监控系统、蓄电池监测系统、绝缘监测装置、一体化电源系统、输电线路图像/视频在线监控系统、输电线路可视化及隐患管理平台、输电线路在线监测系统、变电站智能辅助系统、巡视系统、六氟化硫监测系统、温度监测系统、仪器仪表、通信设备的研究、开发、生产、销售、技术服务、安装及维护；视频监控系统集成及维护；工业自动化系统集成及维护；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维护；安防工程施工及维护；智能综合布线工程施工及维护；电力工程施工；电力设施承装（修、试）；电网线路及电力设备的检测、维修技术服务；信息技术服务；软件开发、销售、技术服务；技术培训；设备租赁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第一百零一条：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。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可以设副董事长，均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0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鲍春飞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经公司监事会征询股东意见，拟选举鲍春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0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徐传伦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经公司监事会征询股东意见，拟选举徐传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0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山东智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

（二）山东智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（三）山东智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山东智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